

## 案例曝光

**编者按:**卫生监督部门是卫生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肩负着履行监督职责、维护人民群众健康权益、服务经济社会健康发展的神圣使命。伴随着我省“卫监行动”和“亮剑行动”的持续推进,促进医疗卫生机构依法执业、整顿和规范医疗秩序、服务医疗卫生机构健康发展,成为卫生监督工作的重要任务。本报联合河南省卫生厅食品安全与卫生监督处开设的《案例曝光》栏目,通过调查案例的形式,对我省各地查处的违法违规案例予以曝光,旨在以案说法,增强各界对违法违规行为的认识和监督力度,并警示、教育各医疗机构及其工作人员遵纪守法,依法执业。

**无证「客栈」不规矩自有法规定方圆**

公共场所执法一直是困扰着卫生监督员的难题,国务院1987年发布的《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对违法行为处罚金额较低,对现在的违法经营者起不到打击震慑作用。2011年5月1日施行的《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较好地解决了这一问题。

**多方取证 铁证如山**

2011年10月8日,驻马店市卫生局卫生监督员在日常监督中发现,驻马店市好思佳酒店服务有限公司卫生许可证过期后仍在营业,卫生监督员通过询问当事人,发现该酒店卫生许可证过期后未办理新的卫生许可证。卫生监督员又通过查获该酒店住宿登记表和该酒店经理及员工陈述,证明该酒店在许可证过期后一直营业。细心的卫生监督员还发现该酒店直接为顾客服务的人员无健康合格证明,并获得了其工作人员的值班表,进行了拍照取证。

**遵守程序 无懈可击**

在查清事实、取得证据后,驻马店市卫生局参照《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实施办法第三十五条之规定,“对未依法取得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擅自营业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5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由于该酒店许可证刚刚过期不到一个月,对其给予警告、罚款2000元;《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实施办法第三十八条规定“公共场所经营者安排未获得有效健康合格证明的从业人员从事直接为顾客服务工作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5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的处罚”。由于该酒店直接为顾客服务人员共11人,均未取得有效健康合格证明,对其给予警告、罚款4000元的处罚。驻马店市卫生局于2011年11月25日对驻马店市好思佳酒店服务有限公司送达了罚款6000元、给予警告、责令其10日内改正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书。

**无理取闹 执法困难**

对于驻马店市卫生局下达的行政处罚书,该酒店既不签收处罚决定,又不陈述申辩,不申请复议或起诉,也不改正违法行为,而是恶人先告状,向有关纪检监察等有关部门反映卫生监督员在执法过程中存在违反处罚程序乱罚款、乱收费现象。这段时期驻马店市正在开展“行政机关作风整顿百日行动”,导致对该酒店的处理变得复杂棘手。

**坚持原则 清正廉洁**

在对该酒店的检查过程中,驻马店市卫生监督员收集的证据确凿、程序正确、运用法律适当、严格遵守工作纪律。这使得该局能挺起腰杆子据理力争,有理、有据、有节,使有关部门在调查事实真相后,理解并支持该局对于驻马店市好思佳酒店服务有限公司的行政处罚。之后,该酒店负责人又采取找人说情、威逼利诱等手段想减轻处罚,但卫生监督员严守纪律,不为所动。

2012年1月1日起施行的《行政强制法》,对执行程序又进行了新规定,缩短了申请执行时间,增加了催告程序。2012年4月27日,驻马店市卫生局依据《行政强制法》的规定,在申请执行有效时限内向该酒店送达了《履行行政处罚决定催告书》。经卫生监督员反复向该酒店负责人讲解有关法律规定,分析不履行处罚决定的后果,同时将该酒店无证经营的违法行为函告工商部门,多方联动,形成高压态势,终于使该酒店对违法行为有了正确的认识,并于2012年4月28日如数交纳了罚款,积极申请办理健康证、卫生许可证。

(案例由河南省卫生厅食品安全与卫生监督处提供,杨冬整理)

**卫生监督在行动****非法行医藏进宾馆**

3月14日,临颍县卫生监督所接到“在临颍县某快捷宾馆内有人正在非法从事诊疗活动”的群众举报后,立即组织卫生监督员对该举报地点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临颍县某快捷宾馆房间内入住的是韩某,房间内还有张某等十几人,房间内还发现有一次性理线针、外科缝合线、医用剪刀、镊子、消毒棉球、甲紫溶液等医用物品。经询问,韩某无执业医师资格证,自称只是为张某等人号脉、针灸等,并无其他诊疗行为。卫生监督员当场责令其立即停止执业活动,张贴公告,予以取缔。董琼/摄

**各地快讯****平顶山市开展医疗市场专项整治**

**本报讯** (记者王平 通讯员李河新)3月23日,记者从平顶山市卫生局获悉,该局决定利用3个月的时间对全市医疗市场进行专项整治。

平顶山市卫生局规定,在专项整治中,行政审批机构要按照《医疗机构基本标准》,对全市所有医疗机构再严格审查一遍,对符合要求的医疗机构进行登记,对不符合要求的进行调整或予以注销。新设立的各类医疗机构,卫生行政部门要依照有关规定从严审批,防止乱办医现象的发生。同时,加强医疗机构年度校验工作,严格按照设置标准,统一标准,统一尺度,一把尺子量到底,经校验问题严重

的一律停业3~6个月整改,整改后仍达不到设置标准的,不再校验,不再延续卫生行政许可,让其自动退出医疗机构队伍。

平顶山市卫生局还将会同纠风、物价等部门,严厉打击乱收费、分解项目收费、搭车收费和违规收费等行为。严格禁止以免费义诊咨询、体检名义蛊惑群众,严格禁止有偿转诊、费用分成掠取患者资源,严格禁止打着各式各样的“专家”牌子吸引患者。同时,各级卫生部门要积极主动参与医疗机构自查自纠工作,及时给予政策性指导。据了解,该项专项整治

工作将把握好查处案件、规范审批、完善制度、重塑行风等重点,要求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做到案件调查清楚、依法查处到位、责任追究到位、整改措施到位;严格医疗机构登记制度和退出机制,切实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积极探索从源头上整顿和规范医疗服务市场秩序、规范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执业行为的有效途径和办法,深入推进体制、机制、制度创新,建立审批管理与监督的衔接机制,建立医政管理队伍和卫生监督队伍建设的协调配合机制,逐步实现监管的制度化、规范化和经常化。

**濮阳市重点查快捷酒店和娱乐场所**

**本报讯** (记者陈述明 通讯员王宗升)3月25日,记者从濮阳市卫生监督局获悉,为了保障公共场所的卫生安全,该局组织开展了为期3个月的春季专项监督检查工作,保障住宿场所和娱乐场所的卫生质量,为顾客提供安全卫生的住宿环境。

本次专项检查以客流量较大的快捷酒店和娱乐场所为重点,监督检查内容包括消毒间、清洗消毒池、用品分区、清扫工作车、公共用品的清洗消毒与存放以及从业人员

培训等。监督检查工作中会对从业人员进行知识问答,了解其清洗消毒程序等,相关卫生知识掌握情况,住宿场所和娱乐场所内是否放置预防艾滋病和性病宣传材料、是否摆放安全套或安装自动售套机。

监督检查中发现未按照规定对顾客用品(具)进行清洗、消毒、保洁,或者重复使用一次性用品(具);未按照规定建立卫生管理制度、设立卫生管理部门或者配备专(兼)职卫生管理人员或者

未建立卫生管理档案的;未按照规定组织从业人员进行相关卫生法律知识和公共场所卫生知识培训,或者安排未经相关卫生法律知识和公共场所卫生知识培训考核的从业人员上岗的;未按照规定设置与其经营规模、项目相适应的清洗、消毒、保洁、盥洗等设施设备和公共卫生间,或者擅自停止使用、拆除上述设施设备,或者挪作他用的,未摆放安全套或安装自动售套机的,将其违法行为依法进行查处。

**新乡市推进卫生监督体系建设**

**本报讯** (记者常俊伟 通讯员尚春染)3月24日,记者从新乡市卫生局获悉,该局近日召开了2014年全市食品安全与卫生监督工作会议,传达了全市食品安全与卫生监督工作重点。

2014年,新乡市卫生监督系统将持续开展医疗卫生、传染病防治监督和公共卫生监督

专项行动;加快推进卫生监督体系建设;通过举办第三届卫生监督技能竞赛和精品案卷评比等活动,提升卫生监督执法能力;建立倒逼机制、互通机制、考核机制,激励机制等卫生监督长效机制;内强稽查、外树形象,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提高群众对卫生监督工作的满意度。

**驻马店市规范卫生行政处罚程序**

**本报讯** (通讯员吴连海)3月24日,驻马店市卫生局相关负责人表示,该局近日出台了卫生行政处罚备案审查制度。

为了规范卫生行政处罚,该局要求卫生监督员在处理案件时实行一案一表一备案,备案号以立案日期先后排列,遵循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的原则,进一步明确了卫生

行政处罚案件审查、报批和备案的责任科室,从立案到结案实行层层审查备案,对案件受理、立案审批、调查取证、案卷审查、处罚告知、决定送达、结案存档等卫生行政处罚的内容、程序、处罚裁量的合法性和合理性以及相关证据的有效性进行了明确细化,并明确了责任科室分工和职责任务。

**中牟县保障婴幼儿洗浴环境安全**

**本报讯** (记者李志刚 通讯员潘瑞霞)3月25日,记者从中牟县卫生局获悉,该局对辖区内的婴幼儿浴室场所进行专项监督检查,加强婴幼儿洗浴场所卫生管理,规范婴幼儿洗浴服务经营行为,保障婴幼儿身心健康。

据了解,此次专项检查重点是对婴幼儿洗浴场所是否办理卫生许可证,从业人员是否持有健康合格证,婴幼儿洗浴场

所卫生用具、水温、空气温度、水和空气质量、消毒设施的配置是否符合相关的标准和要求。

针对卫生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卫生监督员就婴幼儿洗浴场所的布局、卫生设施等卫生许可条件及相关规定为洗浴场所从业人员进行了详细解读,并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12份,责令经营者限期整改到位,确保给婴幼儿创造一个安全、卫生、和谐的洗浴环境。

**编者按**

**编者按:**调动卫生监督员的工作积极性,变强力监督为主动服务,打造和谐卫生环境……武陟县卫生监督所通过创新工作思路,内增活力,外添动力,积极革新工作方法,将卫生监督的服务理念落到了实处。

**强化责任意识 收起“大棒”多“敬礼”  
武陟县创新卫生监管思路(下)**

本报记者 王正勋 侯林峰

“作为一个外地人,来武陟经商,刚开始确实有点儿担心,担心执法部门对我们乱罚款,但武陟县卫生监督所的卫生监督员常来我们超市指导我们如何搞好卫生,平时的监管也是以指导为主,这使我的担心化为感动。”武陟县招商引资的胖发祥超市总经理许慧芳在谈到武陟县卫生监督所的工作方式时感慨地说。

**疏堵结合“新式”执法**

执法与普法相结合,边管边教,是武陟县卫生监督所执法的重要特点,武陟县卫生监督所卫生监督员在执法过程中非常注重普法教育,经常对无证人员进行法制教育,让他们明白自己的违法行为。同时该所注重非法行医典型案例教育,以案说法,晓之以理,动之

以情,使他们明白非法行医带来的严重后果。

针对非法行医情况,武陟县卫生监督所进行了分类管理:对无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无执业医师资格证的城镇个体诊所,坚决予以取缔;对不符合城镇个体医疗机构开办条件的执业助理医师,积极推荐其到正规医疗机构执业,在执业医师指导下从事执业活动;对持乡村医生执业证的人员,协调到户籍所在地的村卫生室工作。现在在武陟县第二人民医院工作的王静,就是因为非法行医带来的严重后果。

后,介绍王静到正规的医院工作。据了解,目前,武陟县已经有将近10人经过武陟县卫生监督所介绍走上了正规医疗岗位。慕国兴解释说:“不少无证行医人员也是非常好学的,一部分人也有一定的技术。他们无证行医肯定是指违法的,需要坚决打击,但也要考虑到这部分人的实际情况,尽可能地为他们安排出路,只有这样才能更好地杜绝非法行医行为。”

**全面监控 重点督查**

在武陟县非法营业的人都有体会,武陟县卫生监督所卫生监督员真不是好蒙混的,这边刚准备开张,还没有营业,卫生监督员就得到消息进行检查是否合格。日前,一个黑诊所刚刚买来电脑和办公设备,就被武陟县卫生监督所的卫生监督员查了

个正着。除了专项行动之外,武陟县卫生监督所还要求卫生监督员保证日常监督频次,重点区域重要,重要对象重点管,防死灰复燃。2013年,该所共监督检查处县、乡、村三级医疗机构602家,共取缔医疗机构非法行医30家,没收药品35箱、卫生器械80件,拆除非法标识36个,处罚非法行医186家。

**主动服务 优化程序**

从2013年8月起,武陟县卫生监督所所长慕国兴带领该所卫生监督员,分成几个小组,用了3个月的时间进行了摸底检查,对全县的225家学校一家一家地走访,发现问题的当场指导整改。

同时,武陟县卫生监督所还积极改进优化服务程序。该所要求在卫生许可审批时窗口

的受理材料要一次性告知、现场审查卫生要求一次性告知、不合格原因要一次性告知,并实行人性化窗口服务、超前化上门指导服务和规范化现场审查服务。主动上门服务就是要提醒被监督对象按时换发证件,对有轻微违法情节的,以批评教育为主,现场指导整改,对有行动不便的监督对象采取送证上门服务。

“武陟县卫生监督所工作思路和举措,与省卫生厅监督工作新要求合拍,真正抓到了点子上,特别是制度建设、业务提升和整体形象方面都抓住了关键。”今年年初,省卫生厅食品安全与卫生监督处处长李红星到武陟县卫生监督所调研指导工作时,对武陟县卫生监督所的工作思路和举措给予了充分的肯定。

**食品安全无小事****四类菜别留到下顿吃**

资料图片

据黑龙江省医师协会营养学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卢大平介绍,“吃不了下顿吃”是很多家庭饭桌上经常说到的一句话。然而,并不是所有菜都适合下顿吃,如以下四类菜需要引起大家的注意。

绿叶菜。绿叶菜从肥料及土壤里吸收的硝酸盐,会慢慢被细菌还原成可能致癌的亚硝酸盐,而亚硝酸盐在久置的剩菜里含量最高。此外,绿叶菜中的维生素,经过反复加热几乎消失殆尽。

凉菜。凉菜不具有杀菌效果,且吃过后的凉菜中都会带入细菌,长时

间存储更给细菌的生长繁殖提供了足够时间,导致蔬菜中的硝酸盐转化为亚硝酸盐。同时细菌也可能在凉菜中大量繁殖,储存不当食用后容易引起腹泻等食品安全问题。此外,放了一段时间的凉菜,口感和色泽也都有所下降。

(据《生命时报》)